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6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钰霖先生召集并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投票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钰霖先生、严明先生、刘胜贵先生、徐萌先生、杜云波先生、倪立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名单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投票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谢红兵先生、李剑先生、刘志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李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谢红兵先生、李剑先生、刘志杰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	-----

<p>第一百三十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4 名非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且持有时间在一年以上的股东或上届董事会四名以上董事联名，均可提名下一届董事会除独立董事之外的董事候选人。</p>	<p>第一百三十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6 名非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且持有时间在一年以上的股东或上届董事会五名以上董事联名，均可提名下一届董事会除独立董事之外的董事候选人。</p>
---	---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投票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由股东大会批准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9）。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5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钰霖先生：男，1995年2月出生，中国香港籍，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美国纽约州 The New School 大学。曾在美国创立了 Jawstrow Inc., DBA SneakAR（主要涉及 VR/AR 领域，帮助在电商冲击下的实体店铺扩宽销售渠道，提升品牌价值）；2018年7月至今任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王钰霖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丹先生的儿子。除上述情形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严明先生：男，1974年8月出生，中国香港籍，研究生学历。1996年11月至2003年7月任北京正点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13年6月任北京京华时代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3月起任 Fortune State 董事及股东，2013年11月起任银天下投资有限公司（BVI）董事及股东，2014年12月起任银天下（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及股东，2015年11月至今任银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严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

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刘胜贵先生：男，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年7月至2012年4月任云南中云投资有限公司印刷事业部副经理、经理和行政人事部经理，2012年4月至今任曲靖福牌彩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曲靖福牌彩印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7月至今任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9月至今任云南省玉溪印刷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玉溪环球彩印纸盒有限公司董事、大理美登印务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云南绿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云南喜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云南通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胜贵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徐萌先生：男，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2年10月至1986年10月部队服役，1987年2月至1998年5月任工商银行江西上饶信州支行信贷部副科长、科长，1998年6月至2003年12月任交通银行上海杨浦、徐汇支行信贷部副经理，2004年1月至2005年2月任鹏华基金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7月任中德安联人寿银保部经理，2007年8月至2012年9月任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主持工作副总经理、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南部审计中心主任，2012年10月至2014年4月任北大方正人寿银保部总经理，2018年5月加入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7月至今任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1月至今任元亨利云印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云南喜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徐萌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杜云波先生：男，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华能无锡电热器材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邢台轧辊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广典互动传媒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 年 4 月至 2018 年任江西万年鑫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杭州维时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绿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泰兴特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兼任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9 月至今兼任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兼任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杜云波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倪立女士：女，197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上海顺灏烟包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国贸部总监，200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上海顺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1 月

任上海顺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上海顺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倪立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谢红兵先生：男，195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4月至1992年8月任空军四军副主任、主任，1992年9月至1998年4月任交通银行上海杨浦支行、分行营业处、静安支行、杨浦支行处长、行长，1998年5月至2005年7月任交通银行基金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07年12月任交银施罗德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月至2010年7月任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4月至2019年4月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8月至今任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2018年7月至今任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谢红兵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李剑先生：男，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1月至2001年8月任大鹏证券项目经理，2001年

8月至2004年10月任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4年11月至2018年5月历任上海证监局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级调研员，2019年12月至今任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李剑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刘志杰先生：男，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1987年8月至1991年8月任天津师范大学物理系讲师，1995年5月至2006年9月任美国佐治亚大学副研究员，2006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所研究员，2013年5月至今任上海科技大学执行所长、书院院长，2020年6月至今任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志杰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